

关于洪山区 2023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及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洪山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洪山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执行情况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01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 5.0%。收入分类完成情况：

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953,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 5.3%，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主体税种预计完成 537,8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 17.2%；土地增值税、契税等其他税种预计完成 415,122 万元，较上年下降 7%。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57,00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6%。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整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582,48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1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35,64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5,395 万元，调入资金 80,27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209 万元，上年结转 48,965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执行情况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为 999,297 万元。主要支出为：教育 251,407 万元，城乡社区 119,0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16,280 万元，卫生健康 111,647 万元，公共安全 72,367 万元，科学技术 57,448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整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582,48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9,297 万元，上划经费 557,81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55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822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全年预计执行结果：收入总计 1,582,483 万元，支出总计 1,582,483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执行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76,349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2,71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95,51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98,474 万元，上年结转 59,65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执行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76,349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19,97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5,346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61,030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年预计执行结果：收入总计 776,349 万元，支出总计 776,349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719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591 万元，上年结转 1,128 万元。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2,719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03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91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年预计执行结果：收入总计 2,719 万元，支出总计 2,719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四）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2023 年上级下达我区的地方政府债券累计限额为 2,997,5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47,853 万元，专项债券 2,449,738 万元。

2023 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53,869 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88,000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 45,000 万元、专项债券 143,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65,869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 10,395

万元、专项债券 55,474 万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续建道路、教育、卫生、环境及水质提升等基础设施补短板以及青菱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等项目。

2023 年归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106,896 万元（一般债券 11,550 万元、专项债券 95,346 万元），其中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65,869 万元。

2023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券余额 2,801,73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46,536 万元，专项债券 2,255,198 万元。债务余额控制在上级下达限额以内。

以上数据是根据目前收支情况进行的预测，在完成本年度与上级财政结算以及财政决算后，再按要求将最终的完成情况报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二、2023 年主要财政工作

2023 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区人大、政协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克难攻坚，着力稳住经济基本盘；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兜牢“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有力有效；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为保持经济社会稳定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

（一）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助推经济回升向好

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靠前发力、适当加力，增强经济发展内

生动力。一是积极落实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全面落实稳增长“16条”和接续政策“30条”，认真实施以控制成本为核心优化营商环境“47条”，全年预计减税降费18亿元，免收、缓收国有房屋租金1,847.2万元。二是强化财政金融政策协同。进一步完善新型“政银担”工作机制，将市融担、市创业担保公司纳入担保范围，支持市场主体获得创业担保贷款3.8亿元，受惠主体增加600户，兑现纾困贷款贴息等补助资金1.88亿元，推动中小企业融资增量、扩面、降价。三是用好政府采购政策助力小微企业发展。全年政府采购中小微企业份额占比86%，优化政府采购信息与金融机构间的流通机制，助力企业享受“政采贷”融资贷款512.5万元。四是促进恢复和拉动消费。投入资金3,243万元，支持汽车、房产和餐饮等领域开展各类促进消费活动。

（二）支出结构持续优化，重点领域保障有力

坚持保民生、促发展，强化财政资金统筹使用。一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约束，一般性项目支出压减38%，日常公用经费压减15%，“三公”经费压减33%。二是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投入资金6.36亿元，较上年增长15.6%，支持引进省引导基金公司、苏州利来等企业，助力产业引导基金增资、洪山实验室建设和科技成果转化，全区新认定“瞪羚”企业128家，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42家。三是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投入251,407万元，切实保障教师待遇，支持教学环境改善和教学水平提升。四是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投入111,647万元，用于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和公共卫生应急管

理体系，支持市中心医院杨春湖院区建成。**五是**推进宜居城市建设。投入 119,042 万元，支持野芷湖、南湖、杨春湖等重点湖泊水质提升，白沙洲片区道路网不断完善，一批口袋公园相继建成。**六是**落实就业优先、乡村振兴等重大决策部署。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惠民领域投入 116,280 万元，筹集资金 2,550 余万元对口支援建始县、新洲区项目建设。

（三）风险防控精准有效，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坚持底线思维，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严格按照“三保”保障范围和标准足额安排预算，实时监控“三保”支出进度，确保“三保”资金不留缺口。**二是**筑牢债务风险防控底线。加强债务工作组织领导，严格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按期偿还本息 197,589 万元，确保不发生债务逾期事件。强化债券支出管理，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带动扩大有效投资。**三是**推进国有“资金、资产、资源”清理。全面摸清国有“三资”底数，分类制定、加快实施盘活计划，充分挖掘增收潜力。

（四）财政改革深入推进，管理质效不断提升

坚持加强管理、完善制度一体推进，加快完善适应新形势的财政管理体制。**一是**开展财源建设十大行动。强化财源齐抓共享机制，加强和各街乡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协作，完善财源建设信息共享共抓基础。开展“大培训”36 场，不断强化工作人员财源意识，提高业务能力。开展“大培育”，优化对企服务，涵养优质税源，全年新增市场主体 4.6 万户，新增“四上”企业 206 家。**二**

是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依托，规范预算编制规则和支出标准体系，指导预算单位在预算编制、集中支付、年度决算、资产采购等环节提升预算执行水平。三是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完善“洪山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实现集中采购项目和分散采购交易系统数据的共享互通。有序推进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将审计、法律咨询、资产评估、会计服务等项目纳入范围。四是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管理。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推动直达资金直达快享，强化资金支出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五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开展专项债券项目重点评价，不断优化项目实施。搭建区级运转类共性绩效指标标准体系，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各位代表，2023 年随着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全区经济恢复发展，但仍处于爬坡过坎阶段，受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影响，企业经营面临困难，压力持续向财政传导。传统税源房地产业持续低迷，而新兴税源支撑作用不足，叠加土地成交情况低于预期，财政收入增长不确定性加强。同时，“三保”支出规模逐年增加，城建、教育等基础设施补短板资金需求大，债务还本付息逐步进入高峰，财政支出刚性进一步加强，财政“紧平衡”态势加剧。

三、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按照中央、省市区各级工

作部署，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危机意识，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以财辅政。锚定上级积极财政政策，狠抓财源建设，不断招引培育市场主体，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和“三保”优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切实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继续深化财政改革，加强预算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绩效，有效防控债务风险，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371,874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60,000 万元，较上年预计完成数增长5.0%；上级补助收入 265,821 万元，调入资金 46,053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4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7,232 万元，剔除留抵退税补助和疫情防控支出等一次性因素后，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可比下降 0.3%，主要支出为：教育支出 226,3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011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07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2,81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8,9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35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42,067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整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371,874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7,232 万元，上划经费 564,642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按照以上安排，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371,874 万元，支出总计 1,371,874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621,268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2,27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81,98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7,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621,268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50,65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35,000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35,610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按照以上安排，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621,268 万元，支出总计 621,268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799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7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23 万元。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2,799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56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443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情况

按照以上安排,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799 万元,支出总计 2,799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四、2024 年主要财政工作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用好政策空间,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产业等政策密切配合,找准发力方向,聚焦惠企业、保民生、扩内需、增动能,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精细化、科学化水平,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 坚持抓项目强主体, 推进财源高质量发展

一是继续落实各项惠企政策,推动财政收入扩量提质。以省市高质量财源建设政策措施为指引,培育辖区骨干税源、新兴税源,加快泓强医药、马应龙大健康等一批重大项目早开工、早投产。二是创新财政支持经济发展方式。探索科技资金“拨改投”方式,支持区级产业引导基金增资,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引导更多的社会资本投向重点产业、新兴战略领域。三是促进恢复和提振消费。助力引入高端新能源汽车、智能手机销售实体店,支持群光等商业实体举办各类促消费活动,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

(二) 坚持优结构增动能, 推进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强化支出管理。坚持“过紧日子”,严格临聘人员及办公

用房管理，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继续压减非急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二是**切实保障民生。继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充分支持创业就业，促进教育优质发展，加速健康洪山建设，夯实人民群众幸福生活的基础。**三是**统筹重大项目建设。在风险可控情况下积极申报发行政府债券，支持优化骨干路网、深化湖泊综合治理、强化薄弱片区学位供给和城市更新改造等“十四五”重大工程建设，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三）坚持兜底线防风险，推进财政可持续运行

一是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严格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在区财力可承受能力下发行债券，确保债券按期还本付息，严禁新增隐性债。**二是**加强项目运营管理。强化项目单位主体责任意识，有效控制项目运营成本，提高项目收益率。缩短土地收储周期，压缩成本支出，加快出让变现。**三是**做好债务风险监测。根据债券规模及财政收支变化适时测算政府债务风险，前移风险防范关口，做到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四）坚持严管理硬约束，推进完善现代财政体制

一是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按照省市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要求，继续优化业务流程，实现财政资金的动态监控，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二是**持续清理盘活国有“三资”。开展常态化财政结余资金清理工作，综合运用多种方式盘活闲置国有资产，提高“三资”管理水平和盘活效率。**三是**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持续开展重点领域及项目的绩效评价，探索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运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

持续深化政府采购“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政采数据汇聚平台建设，优化采购流程、合同管理等工作质量，不断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五是**优化财会监督机制。按照“五位一体”的财会监督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审核、预算执行监控等日常财政监管，加强对预算单位财务管理的约束力度。

各位代表，2024 年财政工作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做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平衡，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为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的核心动力区建设做出新的贡献！